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 
承辦人：蔡亞庭  
電話：(06)2991111#8933  
傳真：2982786  
電子信箱：f6403621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105588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檢送本市第144期新營新生（一）自辦市地重劃區第11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本府備查1案，本局予以備查，併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1年4月22日新營新生（一）自劃字第1110422001號函。
- 二、後續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、32、33條及相關規定辦理。為維護土地所有權人權益，公告期間自通知之日起，不得少於15日。
- 三、請貴會另函檢送本案計算負擔總計表及總工程進度75%予本府，俾利後續查核事宜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144期新營新生（一）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局長室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開發工程科）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（市地重劃科）

局長陳淑美